

廣論講義252

毗鉢舍那

悟入真實義之次第02

日期：2024.11.12

範圍：p. 406+8~p. 406+13

三、利根者須通達集之根本——薩迦耶見能斷。次見若滅薩迦耶見，必賴發生智慧通達無彼所執之我，故見必須破除其我。次依教理觀察其我，有則有害，能成其無而獲定解，是求解脫者，不容或少之方便。

然後要思惟道諦，世尊在世間轉四諦法輪的時候，第四句提到的是：「**此是道諦**」。想要真心的斷除生死的根本——薩迦耶見，以解脫生死，光有一種強烈的斷欲樂心是完全不夠的，必須進一步地修通達無我的道諦，但在此之前首先要了解無我，也就是說透過不同的角度來思惟：若一切法有自性我的危害，及能成立無自性我的道理，由此數數串習以通達無我之道來對治執持有我的薩迦耶見。這也是希求解脫者修行時不可或缺的一部份。

四、由修通達無我見道而獲得法身。如是於我、我所無少自性獲定見已，由修此義而得法身。

如此長時思維無我之道理，對於我與我所毫無自性成立，定能獲得中觀正見，由此修行通達無我的勝義菩提心，以及配合世

俗菩提心，方便與智慧二者結合而修，就能獲得究竟之果——佛的法身。

五、在《明顯句論》中的提問。如《明顯句論》云：「若諸煩惱、業、身、作者及諸果報，此等一切皆非真實，然如尋香城等惑諸愚夫，實非真實現真實相。又於此中何為真實？於真實義云何悟入耶？」

關於所得真實義的認知及其如何趣入能得真實義之次第的部分，月稱論師在《明顯句論》中以問答的方式也作了解釋：問：如果所有的業和煩惱，以及其所感得的造業者及有漏的身體等所有異熟果報，雖然皆非唯由自方真實形成，但對於凡夫來說，如同尋香城那樣，總會將非真實的一些情形顯現為真實的情況。既然如此，那什麼是所謂的「所得真實義」以及如何趣入「能得真實義」？

答：茲當宣說。由內外法不可得故，則於內外永盡一切種我、我所執，是為此中真實性義。

答：內在心、心所、五根及外在色聲等所有的一切事物，皆是自性不可得，相對於將內、外事物執著為自性成立的顛倒心及彼習氣，是修行菩薩道主要障礙。所以，對於內、外的法永斷自性成立之我、自性成立之我所之實執的斷功德，是客塵清淨分之自性法身，也是在此修行者所希求的「所得真實性義」。